



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為維護安全用藥農戶的權益與安全，並使消費者吃得安心、安康，特別設計了果蔬農藥安全使用標章—「吉園圃」並鼓勵農友申請使用，農民要持續紀錄病蟲害防治情形及近期内果蔬農藥殘留檢驗合格之證明資料1—3件，經過嚴格初審及複審，合格者始可同意使用「吉園圃」標章，以建立果蔬安全用藥品制度。

